

深圳信立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续聘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深圳信立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下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0 年 4 月 9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续聘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，拟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，聘期一年，审计费拟为人民币 70 万元，并提交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具体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的情况说明

大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（下称“大信”）具有证券、期货相关业务资格，具有足够的独立性、专业胜任能力、投资者保护能力等。在担任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机构期间，严格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及内控审计等相关规定，坚持独立、客观、公允的态度，较好地完成了公司委托的年度审计业务，体现了良好的职业规范和操守，出具的审计报告能够充分反映公司的实际情况。为保持审计工作的连续性，经审计委员会提议，董事会拟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，聘期一年，审计费拟为人民币 70 万元。

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二、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信息

（一）机构信息

1、名称：大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

2、机构性质：特殊普通合伙企业

3、大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成立于 1985 年，2012 年 3 月改制为特殊普通合伙制事务所，注册地址为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 1 号学院国际大厦 1504 室。大信在全国设有 29 家分支机构，在香港设立了分所，并于 2017 年发起设立了大信国际会计网络。大信拥有财政部颁发的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，是我国最早从事证券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之一，以及首批获得 H 股企业审计资格的事务所，具有近 30 年的证券业务从业经验。

4、投资者保护能力：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和计提的职业风险基金之和为 2 亿元，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。

（二）人员信息

大信首席合伙人为胡咏华先生。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，大信从业人员总数 4134 人，其中合伙人 112 人，注册会计师 1178 人，注册会计师较上年增加 74 人。注册会计师中，超过 700 人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。

（三）业务信息

大信 2018 年度业务收入 13.01 亿元，为超过 10,000 家公司提供服务。业务收入中，审计业务收入 11.34 亿元，证券业务收入 4.42 亿元。上市公司 2018 年报审计 148 家（含 H 股），收费总额 1.76 亿元，主要分布于制造业、信息传输及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行业，平均资产额 99.44 亿元。大信具有公司所在行业的审计业务经验。

（四）执业信息

1、大信不存在违反《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》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。

2、执业人员从业经历、执业资质、专业胜任能力

（1）拟签字项目合伙人：陈菁佩

大信事务所合伙人，大信深圳业务总部总经理，硕士学位，拥有注册会计师执业资质，具有证券业务服务经验，承办了沃森生物、美盈森、快意电梯、万顺

新材、安妮股份、金莱特等上市公司的审计工作。兼职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理事，深圳市福田区会计学会副会长，上市公司阳普医疗独立董事。

(2)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：连伟

拥有注册会计师执业资质，2009 年 8 月至今在大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从事审计相关工作，具有证券业务服务经验，承办过桂东电力、万顺新材、安妮股份等上市公司的审计工作，未在其他单位兼职。

(3) 质量控制复核人员：宋治忠

大信事务所合伙人，大信深圳业务总部质量复核部负责人，拥有注册会计师资质，具有证券业务质量复核经验，未在其他单位兼职。

宋治忠从 1997 年 11 月至今在大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从事审计相关工作。曾为广西投资集团、葛洲坝集团、中国化学工程集团、大冶特钢集团等大型企业集团及桂林旅游、广济药业、安琪酵母、桂林集琦、太原刚玉、桂东电力、潜江制药等上市公司提供财务报表审计、IPO 审计等各项专业服务；2009 年 1 月至今担任了万顺新材、美盈森、金莱特、国民技术、桂东电力、桂林旅游、雷曼光电、沃森生物、永吉股份、快意电梯、卫光生物、安妮股份、两面针、丰林集团、百洋股份等 20 余家上市公司的独立复核质量控制工作。

(五) 诚信记录

大信不存在违反《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》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。2017-2019 年度，受到行政处罚 1 次，行政监管措施 12 次，未受到过刑事处罚和行业自律处分。

拟签字项目合伙人、签字注册会计师及质量复核人员未持有和买卖公司股票，也不存在影响独立性的其他经济利益，定期轮换符合规定。最近三年，上述人员未受到过刑事处罚、行政处罚、行政监管措施和自律处分。

三、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

(一) 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

审计委员会认为，经审查，大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具备相应的独立性、专业胜任能力、投资者保护能力；在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过程中，勤勉尽责、严谨公允、客观独立，较好地完成公司委托的年度审计业务，体现了良好的职业规范和操守，出具的审计报告能够充分反映公司的实际情况。为保持审计工作的连续性，建议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，审计费用拟为人民币 70 万元。

（二）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情况和独立意见

1、独立董事发表事前认可意见如下：

大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具备证券期货业务执业资格，有多年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，在担任公司审计机构期间，坚持独立审计准则，保证了各项工作的顺利开展，较好地履行了审计机构的责任和义务。我们同意将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。

2、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如下：

大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在公司 2019 年度的各项审计工作中，严谨公允、客观独立，较好地完成了双方约定的责任和义务，为公司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、公允。大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具备足够的独立性、专业胜任能力、投资者保护能力。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有利于保障公司审计工作的质量，保护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，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。该项决策履行了必要的程序，相关审批和决策程序合法合规。我们同意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，建议审计费用为人民币 70 万元；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董事会审议情况及尚需履行的审议程序

《关于续聘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已经公司 2020 年 4 月 9 日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以 9 人同意，0 人反对，0 人弃权审议通过，独立董事予以事前认可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本事项尚需提交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- 1、董事会决议；
- 2、审计委员会履职的证明文件；
- 3、独立董事签署的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；
- 4、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照，主要负责人和监管业务联系人信息和联系方式，拟负责具体审计业务的签字注册会计师身份证件、执业证照和联系方式；
- 5、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。

特此公告

深圳信立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二〇年四月十一日